

苏州工业园区凌志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苏州工业园区凌志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通知以及相关材料已于2026年4月17日送达公司全体董事。会议于2026年4月28日以现场与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并形成董事会决议。

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董事7人，会议由董事长张宝泉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会议审议通过了下列议案：

一、关于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苏州工业园区凌志软件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及《苏州工业园区凌志软件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情况：有效表决票7票，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经同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二、关于公司《2025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有效表决票 7 票，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关于公司《董事会 2025 年度工作报告》的议案

议案表决情况：有效表决票 7 票，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四、关于公司《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苏州工业园区凌志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告》（公告编号：2026-019）。

议案表决情况：有效表决票 7 票，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五、关于公司董事 2026 年度薪酬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苏州工业园区凌志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公告》（2026-023）。

本议案经同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2026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因本议案涉及全体委员薪酬，基于谨慎性原则，全体委员回避表决，本议案直接提交董事会审议。

因本议案涉及公司全体董事薪酬，基于谨慎性原则，全体董事就本议案回避表

决，本议案直接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六、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26 年度薪酬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苏州工业园区凌志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公告》（2026-023）。

议案表决情况：有效表决票 4 票，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关联董事张宝泉先生、吴艳芳女士、周海波先生回避表决。

本议案经同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2026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七、关于公司《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苏州工业园区凌志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2026-017）。

议案表决情况：有效表决票 7 票，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八、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苏州工业园区凌志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议案表决情况：有效表决票 7 票，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经同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6 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九、关于《2026 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苏州工业园区凌志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

议案表决情况：有效表决票 7 票，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关于修订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促进公司规范运作，保护股东和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要求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结合公司自身实际情况，修订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和《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

议案表决情况：有效表决票 7 票，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十一、关于作废部分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鉴于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 1 名激

励对象因个人原因离职、1名激励对象非因执行职务而身故以及首次及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公司层面业绩考核未达到触发值，根据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和《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相应限制性股票不得归属并作废失效。董事会根据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同意本次作废处理本激励计划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合计1,008万股。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苏州工业园区凌志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作废部分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1）。

表决情况：有效表决票5票，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董事白俊、周海波为本议案关联董事，在审议本议案时回避表决。

本议案经同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2026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十二、关于变更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暨减少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苏州工业园区凌志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暨减少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8）。

表决情况：有效表决票 7 票，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十三、关于公司《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凌志软件 2026 年第一季度报告》。

议案表决情况：有效表决票 7 票，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经同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6 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十四、关于提请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会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苏州工业园区凌志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6-022）。

议案表决情况：有效表决票 7 票，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五、关于《董事会对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已对独立性情况进行了自查，并将《独立董事独立性情况自查报告》提交了董事会。董事会对在任独立董事独立性情况进行了评估，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苏州工业园区凌志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情况的专项意见》。

议案表决情况：有效表决票 7 票，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除审议上述议案外，董事会听取了《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度履职报告》。

特此公告。

苏州工业园区凌志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29日